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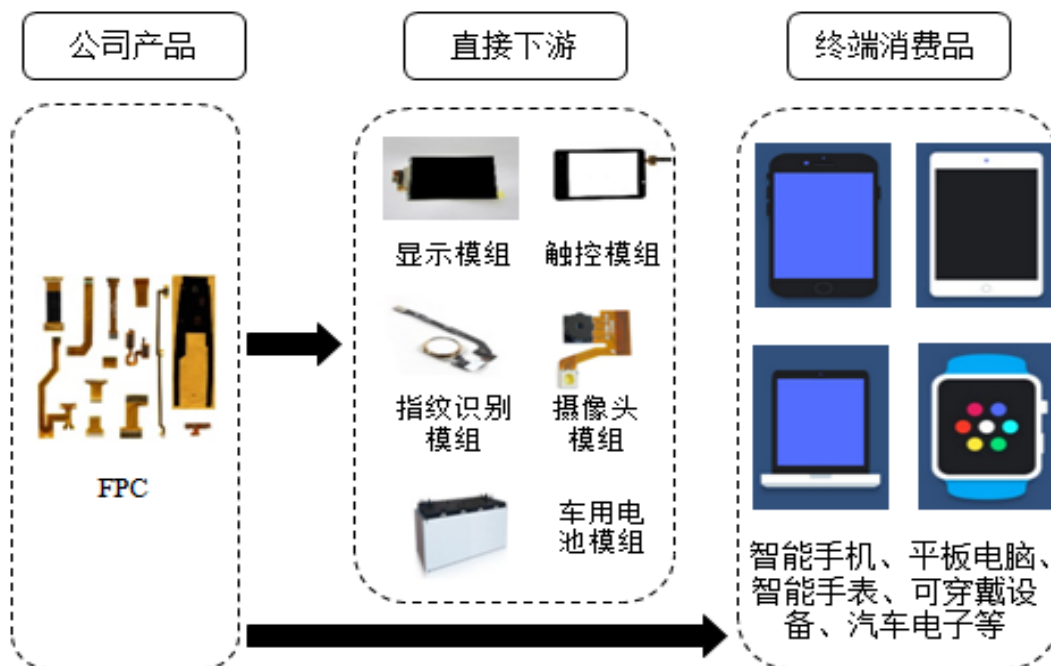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弘信电子	股票代码	3006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钦	贺雅	
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海路 19 号之 2（1#厂房 3 楼）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海路 19 号之 2（1#厂房 3 楼）	
传真	0592-3155777	0592-3155777	
电话	0592-3160382	0592-3160382	
电子信箱	hxdzstock@hon-flex.com	hxdzstock@hon-flex.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专业从事FPC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处行业为电子制造业，位于消费电子、车载电子的中

上游。经营范围包括新型仪表元器件、材料（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其它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和进出口、批发。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FPC产业，是FPC业界最具成长性的企业之一，经过10多年的成长和运营，已成为国内技术领先、实力雄厚、产量产值居前、综合实力位居一流水平的知名FPC制造企业。公司坚持以市场化为导向，积极采取自主研发、产学研合作开发等方式，持续对产品性能、生产流程等提供技术升级助力。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完备，已通过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IATF 16949汽车质量管理体系、IEQC 080000（RoHS）有害物质管理体系、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 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认证。公司秉承“诚信、卓越、合作、发展”的经营理念，以客户为中心，以良好的品质、合理的价格、优质的服务为根本，以不断超越自我为目标，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



依托公司在消费电子方面的业务资源及技术资源，公司子公司弘汉光电主要从事背光板业务，弘信华印主要从事刚挠结合板业务，以软板为基础的FPC+业务亦有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319,521.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364.75万元。

各业务版块的主要情况如下：

1、FPC业务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凭借技术、产品质量、供货效率等优势，与深天马、小米、京东方、华星光电、OPPO、VIVO、深超光电、欧菲科技、群创光电、东山精密、联想/MOTO等国内外知名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液晶显示模组、指纹识别模组等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伴随着汽车智能化、电动化发展趋势，公司与车载显示、动力电池以及其他汽车电子龙头企业保持紧密合作，共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专业化工厂专业分工的经营战略，将传统消费电子产能及订单持续转移至荆门工厂；主力工厂翔海厂除承接新型消费电子产品研发及生产外，进一步改造为新能源专业工厂。产能扩产、转移及产线改造期间，公司经营受到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FPC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0427.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4.31%。手机及其他消费电子以及汽车电子业务发展情况如下：

（1）手机及其他消费电子业务

手机业务方面，国产安卓系手机配套FPC业务系公司业务基本盘，2021年受贸易战、疫情、芯片短缺以及停电限产等多方面外部因素的影响，国产安卓系手机供应链承受的外部压力巨大。为调整公司专业工厂分工布局，一方面提高手机类业务的盈利能力，另一方面提高公司车载配套业务及可穿戴设备等高端消费品的供应能力，结合订单特点及工厂特性，报告期内公司大规模投放荆门工厂新产能，并将消费电子大量订单转移至荆门。得益于弘信原有工厂积累的大量技术基础、新产线布局合理、员工稳定及高素质管理团队等多重优势，荆门工厂2021年生产良率、人时效率、品质等各类生产指标均居于行业领先水平。伴随着荆门工厂产能逐步释放，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的更多产品将转移至荆门生产，荆门工厂正迅速成长为公司手机消费电子业务的主要生产基地。

其他消费电子业务方面，伴随着公司与终端客户合作的深化，公司与终端厂商在折叠屏手机、手表、手环、TWS蓝牙耳机等折叠显示及可穿戴设备方面的供货力度进一步加大，公司已成为相关设备显示方面FPC主力供应商。据调研机构报告显示，2021年折叠屏手机出货量增速较大，在折叠屏手机领域，随着关键物料瓶颈产能解决，未来折叠屏手机有望带来新的消费热点，公司已提前在多层板以及软硬结合板方面布局产能，有望随着市场的爆发进一步加大出货量，充分享受该部分市场红利。

另外，依托公司领先的研发与技术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拓mini LED相关业务，公司已成为国内外知名元宇宙领域客户AR/VR眼镜用FPC的主要供应商。随着元宇宙市场爆发式增长，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发挥技术优势，力争快速提升相关产品市场份额及附加值。

（2）汽车电子业务

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程度大幅提升，FPC开始在汽车电子领域全面渗透，包括车载动力电池、车载显示、车载摄像头、车载雷达、汽车LED照明等等领域，车用FPC需求的数量及价值量不断提高。

首先，在新能源汽车中，由于FPC在安全性、组装效率、续航以及降低自重等方面的明显优势，FPC连接方案已成为乘用车动力电池中的绝对主力方案。在全球碳中和的背景下，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拉动新能源动力电池规划产能呈倍数增长，公司下游电池客户已在各地新建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为顺应这一FPC领域重大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将主力工厂厦门翔海厂逐步调整为车载动力电池专业工厂，并根据客户需求快速增设生产线体，以满足对客户的供货需要。在合作客户维度，除与宁德时代稳定供货外，公司还与蜂巢能源等知名厂商建立了合作关系，产品供应多家知名国内及国际新能源汽车终端品牌。此外，公司还将根据客户需求逐步投入更多新能源线体及将产品线延伸至新能源电池软板模组，以此为基础进一步开拓市场、扩大动力电池经营规模。

在车载显示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与国内两大车载显示龙头企业保持稳定合作，车载显示订单份额快速提升，显示领域是公司在车载业务中除新能源电池配套外的第二个发力重点，具备很好的成长空间。同时，公司在车载摄像头、车载雷达、汽车LED照明等方面均实现供货，以储备未来公司在车载电子领域更多的成长点。

2、显示背光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专注显示屏背光模组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经过11年的不断深耕细作、沉淀，其背光模组产品中最核心的导光板模具开发、成型薄化、光学系统设计、微结构的精密加工、异形全面屏产品及超窄下巴产品开发设计等关键技术行业中领先。目前主攻产品为手机背光源模组、PAD背光源模组、笔电背光源模组，终端应用于国内外各大知名品牌畅销型智能移动设备，主要客户有天马、群创、华星光电、同兴达、帝晶、创维、立德、国显、合力泰、东山精密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同时，公司背光业务也已涉足工控领域背光的开发和量产交付，并持续开拓车载背光业务，已形成消费电子背光为主导，车载、工控背光双核心发展的业务结构。

报告期内，弘汉光电背光模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2,303.4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76%。由于OLED屏幕在智能手机应用中渗透率逐渐提升，并逐渐替代传统背光模组，导致背光模组行业竞争加剧，行业企业普遍亏损。公司背光模组产品价格下滑，进一步压缩盈利空间并导致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因此背光工厂报告期内产生一定亏损。2021年，虽受疫情以及行业不利影响，但弘汉光电仍继续加大自动化设备的改造升级，提升产品的效率和质量；启动WMS+MES系统，开启信息化建设布局，进一步提升竞争力；产品方面继续稳固了小尺寸背光市场的头部地位，中尺寸背光已经稳定量产，mini led和车载背光已实现打样，“夯实小尺寸，发力中尺寸”的战略得到进一步落地；弘汉光电在“守住小尺寸，做大中尺寸，培育mini+车载”的新战略指引下，坚持以持续技术创新为客户不断创造价值，凭借不断增强的创新能力、突出的灵活定制开发能力、完善的交付能力，在中尺寸产品领域崭露头角，在小尺寸产品领域成为国内外一线液晶模组厂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并介入车载和mini LED市场，随着行业竞争格局趋于稳定以及新产品份额逐步加大，背光业务有望创造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3、软硬结合板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刚挠结合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等通讯领域、数码相机等消费性电子产品领域、汽车用视讯系统、操控系统、导航系统领域。

报告期内软硬结合板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808.6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31%。受疫情影响，江西鹰潭厂订单转移及新客户导入速度均低于预期，产能稼动率不足致使鹰潭厂大额投资产生的固定成本、制造人工成本及各项期间费用无法有效分摊，报告期内江西鹰潭厂产生大额亏损。伴随着软硬结合板业务在江西鹰潭的全新布局，报告期内镇江工厂产能及订单已

全面转移至江西鹰潭，随着客户验证审厂的推进，江西鹰潭工厂产能稼动率将逐步提升，特别是在OLED、mini LED、个人穿戴等产品已进入打样试产阶段，有望转为量产订单，力争尽快扭转鹰潭厂经营不利局面。

4、FPC+业务

在FPC+业务领域，背靠弘信电子的研发及制造优势，报告期内柔性压力传感器业务以及EMS等FPC+业务已开始取得一系列突破。压力传感器产品在高端厨电、智能家电及小家电方面保持基本稳定出货，虽受芯片供需紧张影响导致柔性压力传感器出货略低于预期，但公司大力研发新产品、新方案的步伐不停歇，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反复深入技术交流，投入大量人力物力研发的TWS蓝牙耳机、笔记本触摸板、鼠标等产品方案已通过客户技术认证并逐步打样，有望转为量产为公司带来稳定市场机会。

电子元器件组装业务逐步发力，报告期内进一步获取来自服务器、工业设备等方面订单，随着新投的生产线产能逐步释放，报告期内电子组装业务营收增幅较大。通过电子组装生产经验的积累、智能制造系统架设成功并发挥先进管理优势，电子组装业务有望成为公司独特的业务增长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4,797,266,642.19	4,775,143,427.57	0.46%	3,613,426,61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4,806,749.86	1,590,938,647.97	-0.39%	1,432,866,702.52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195,215,200.63	2,638,789,653.41	21.09%	2,461,669,89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647,491.11	89,449,350.92	-394.75%	177,266,30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719,430.47	-34,741,561.65	-765.59%	106,382,57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98,765.90	317,180,718.59	-61.13%	109,010,35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22	-386.36%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22	-386.36%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4%	6.04%	-23.48%	25.31%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4,797,266,642.19	4,638,741,020.34	4,775,143,427.57	0.46%	3,505,874,449.83	3,613,426,61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4,806,749.86	1,573,443,055.42	1,590,938,647.97	-0.39%	1,414,329,800.23	1,432,866,702.52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195,215,200.63	2,637,368,920.54	2,638,789,653.41	21.09%	2,460,180,588.32	2,461,669,89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3,647,491.11	90,490,660.66	89,449,350.92	-394.75%	180,380,492.44	177,266,30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0,719,430.47	-34,481,234.21	-34,741,561.65	-765.59%	107,161,124.31	106,382,57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298,765.90	286,138,975.64	317,180,718.59	-61.13%	74,570,997.20	109,010,35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26	0.22	-386.36%	0.58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26	0.22	-386.36%	0.58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4%	6.19%	6.04%	-23.48%	25.89%	25.3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0,069,507.34	790,958,704.50	758,647,809.91	885,539,17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88,836.51	-78,964,647.69	-119,884,304.18	-87,387,37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50,918.58	-83,977,692.17	-129,195,881.48	-100,396,77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49,688.79	185,418,526.60	23,575,095.71	22,354,832.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1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9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0%	113,489,914	18,914,985	质押	31,377,600
张洪	境内自然人	2.86%	12,719,791	1,785,7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7%	11,000,000	11,000,000		
施玮	境外自然人	2.29%	10,198,000	10,198,000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善思慧成玖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0%	9,799,448	9,799,448		
李毅峰	境内自然人	2.03%	9,039,658	-1,004,156		
李奎	境内自然人	1.96%	8,724,297	1,454,050		
邱葵	境内自然人	1.40%	6,218,825	-2,937,092		
吴放	境内自然人	1.21%	5,400,000	3,300,000		
杭州新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4,826,900	4,82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张洪、李毅峰系夫妻关系；股东李毅峰持有控股股东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9% 的股权。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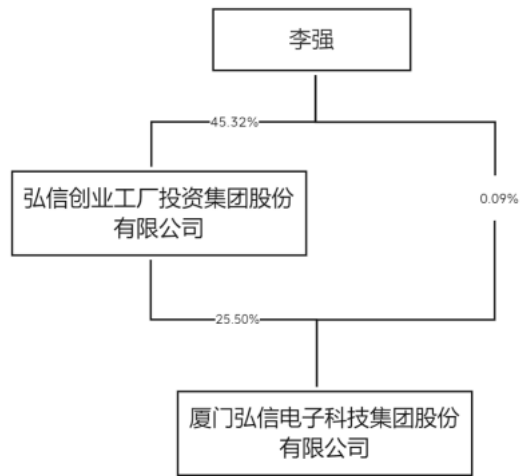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